

7.2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河南雅文环保技术有限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河南雅文环保技术有限公司(联合体)参加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(单位名称)的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（2022-2035）新增绿色印染产业园水环境承载力分析及环境影响报告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西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（2022-2035）新增绿色印染产业园水环境承载力分析及环境影响报告项目(标的名称)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承接企业为河南雅文环保技术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638.3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19.3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

2. /(标的名称)，属于/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承接企业为/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：河南雅文环保技术有限公司(全称并加盖公章)

日期：2025年6月10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注：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否则按废标处理。